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遂宁市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75		
货币资金	2	593,857,286.84	446,218,472.13	短期借款	76	1,872,418,000.00	1,535,250,000.00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拆出资金	4			△拆入资金	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79		
合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6			合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80		
衍生金融资产	7			衍生金融负债	81		
应收票据	8			应付票据	82	351,460,760.78	30,000,000.00
应收账款	9	4,477,913,396.87	4,647,000,484.24	应付账款	83	259,816,096.94	259,831,843.71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收款项	84	2,497,558.31	
预付款项	11	262,360,547.82	77,910,865.97	合同负债	85	164,310,181.65	218,725,826.41
△应收保费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应收分保账款	1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7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其他应收款	15	2,990,111,887.12	2,785,580,305.53	应付职工薪酬	90	1,772,892.15	1,857,127.00
其中：应收股利	16			其中：应付工资	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应付福利费	92		
存货	18	6,288,345,219.78	6,381,841,882.65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	93		
其中：原材料	19	6,283,905.29	18,992,776.12	应交税费	94	22,662,720.69	43,061,864.77
库存商品(产成品)	20	4,249,468,859.15	4,249,468,859.15	其中：应交税金	95		
合同资产	21			其他应付款	96	2,360,196,374.04	2,702,725,685.55
持有待售资产	22			其中：应付利息	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其他流动资产	24	226,684,695.74	226,684,695.74	△应付分保账款	99		
流动资产合计	25	14,839,273,034.17	14,565,236,706.26	持有待售负债	100		
非流动资产：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582,251,850.10	582,251,850.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			其他流动负债	102	16,750,573.63	27,486,841.79
债权投资	28			流动负债合计	103	5,634,137,008.29	5,401,191,039.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			非流动负债：	104		
其他债权投资	30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			长期借款	106	1,059,432,244.00	1,109,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32			应付债券	107	2,877,413,098.18	2,806,083,236.44
长期股权投资	33	48,976,645.84	48,976,645.84	其中：优先股	1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			永续债	1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			租赁负债	110		
投资性房地产	36	1,429,655,966.13	1,439,516,746.39	长期应付款	111	755,947,729.23	800,259,497.60
固定资产	37	33,595,542.18	34,848,246.1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8	38,338,926.55	38,224,216.02	预计负债	113		
累计折旧	39	4,743,384.37	3,375,969.88	递延收益	11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在建工程	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42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7		
油气资产	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4,692,793,071.41	4,715,342,734.04
使用权资产	44			负 债 合 计	119	10,326,930,079.70	10,116,533,773.37
无形资产	45	5,284,971,988.09	5,301,945,398.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开发支出	46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商誉	47			国家资本	122		
长期待摊费用	48			国有法人资本	123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	3,129,660.36	3,129,660.36	集体资本	1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	2,739,845.00	2,739,845.00	民营资本	125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1			外商资本	1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	6,803,069,647.60	6,831,156,542.33	=减：已归还投资	127		
	54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55			其他权益工具	129		
	56			其中：优先股	130		
	57			永续债	131		
	58			资本公积	132	8,644,658,518.82	8,644,658,518.82
	59			减：库存股	133		
	60			其他综合收益	134		
	6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62			专项储备	136		
	63			盈余公积	137	205,889,212.21	205,889,212.21
	6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8	205,889,212.21	205,889,212.21
	65			任意公积金	139		
	66			=储备基金	140		
	67			=企业发展基金	141		
	68			=利润归还投资	142		
	69			△一般风险准备	143		
	70			未分配利润	144	1,264,733,369.39	1,228,222,322.68
	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11,315,281,100.42	11,278,770,053.71
	72			*少数股东权益	146	131,501.65	1,089,421.51
	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	11,315,412,602.07	11,279,859,475.22
资 产 总 计	74	21,642,342,681.77	21,396,393,248.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	21,642,342,681.77	21,396,393,248.59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遂宁市富源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611,008,832.21	617,136,140.10	减：营业外支出	37	47,648,426.25	744,422.82
其中：营业收入	2	611,008,832.21	617,136,140.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37,215,536.09	34,274,509.67
△利息收入	3			减：所得税费用	39	1,662,409.24	
△已赚保费	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35,553,126.85	34,274,509.6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二、营业总成本	6	637,817,178.59	840,091,66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36,511,046.71	35,436,257.25
其中：营业成本	7	517,973,877.23	523,353,553.65	*少数股东损益	43	-957,919.86	-1,161,747.58
△利息支出	8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35,553,126.85	34,274,509.67
△退保金	10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赔付支出净额	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	-
△保单红利支出	1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	-
△分保费用	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税金及附加	15	6,003,229.20	7,313,782.3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销售费用	16	2,637,642.90	425,054.82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管理费用	17	23,290,704.81	43,294,935.7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研发费用	18	-	-	5.其他	54		
财务费用	19	87,911,724.45	265,704,340.7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	-
其中：利息费用	20	82,442,671.15	289,061,503.4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利息收入	21	33,802,658.21	29,312,529.1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其他	23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加：其他收益	24	110,000,000.00	265,001,464.25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44,026.77	422,478.0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9.其他	6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35,553,126.85	34,274,509.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7,642,764.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36,511,046.71	35,436,257.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957,919.86	-1,161,747.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八、每股收益：	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83,235,680.39	34,825,650.88	基本每股收益	70		
加：营业外收入	35	1,628,281.95	193,281.61	稀释每股收益	71		
其中：政府补助	36				72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惜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遂宁市富源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12,868,077.71	1,042,969,712.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44,026.77	422,478.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	3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9,580,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44,026.77	10,002,478.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	36	1,852,672.85	179,803.3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1,852,672.85	179,803.3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1,808,646.08	9,822,674.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145,430,940.16	289,152,617.8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158,299,017.87	1,332,122,330.1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600,177,107.35	978,253,764.1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364,168,000.00	2,616,143,381.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	862,36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364,168,000.00	3,478,503,381.52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76,567,756.00	1,890,490,00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147,991,540.78	622,674,104.5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100,836,672.55	1,437,712,901.6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5,647,194.39	5,397,848.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325,395,969.33	3,950,877,006.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40,781,840.59	4,822,657.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38,772,030.67	-472,373,624.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401,017,445.42	21,851,724.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047,623,587.75	1,010,325,994.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47,638,814.71	-140,754,61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110,675,430.12	321,796,335.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433,209,176.97	824,874,482.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580,847,991.68	684,119,868.44

注：带△格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编制单位：遂宁市蓬溪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	流动负债：	75		
货币资金	2	411,011,485.52	434,768,276.67	短期借款	76	252,750,000.00	132,750,000.00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拆出资金	4			△拆入资金	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80		
衍生金融资产	7			衍生金融负债	81		
应收票据	8			应付票据	82	42,12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9	4,312,441,926.49	4,444,788,474.21	应付账款	83	23,694,154.19	22,936,414.53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收款项	84	2,561,529.29	-0.00
预付款项	11	320,687,161.72	157,506,426.29	合同负债	85	-	-
△应收保费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应收分保账款	1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7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其他应收款	15	2,822,242,730.89	2,717,319,737.87	应付职工薪酬	90	1,739,202.65	1,754,878.62
其中：应收股利	16			其中：应付工资	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应付福利费	92		
存货	18	5,434,880,180.72	5,546,316,472.5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	93		
其中：原材料	19	-	-	应交税费	94	27,754,899.94	41,900,988.93
库存商品（产成品）	20	3,503,336,790.90	3,503,336,790.90	其中：应交税金	95		
合同资产	21			其他应付款	96	5,188,433,716.00	5,449,229,716.33
持有待售资产	22			其中：应付利息	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其他流动资产	24	61,584,695.74	61,584,695.74	△应付分保账款	99		
流动资产合计	25	13,362,848,181.08	13,362,284,083.28	持有待售负债	100		
非流动资产：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325,251,850.10	325,251,850.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			其他流动负债	102	-	-
债权投资	28			流动负债合计	103	5,864,305,352.17	5,993,823,848.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			非流动负债：	104		
其他债权投资	30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			长期借款	106	68,710,000.00	75,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32			应付债券	107	2,877,413,098.18	2,806,083,236.44
长期股权投资	33	735,376,645.84	735,376,645.84	其中：优先股	1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			永续债	1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			租赁负债	110		
投资性房地产	36	1,296,549,289.10	1,304,634,695.60	长期应付款	111	755,947,729.23	800,259,497.60
固定资产	37	390,871.73	429,888.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8	952,826.97	944,641.13	预计负债	113		
累计折旧	39	561,955.24	514,752.72	递延收益	11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在建工程	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42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7		
油气资产	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3,702,070,827.41	3,681,342,734.04
使用权资产	44			负　债　合　计	119	9,566,376,179.58	9,675,166,582.55
无形资产	45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开发支出	46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商誉	47			国家资本	122		
长期待摊费用	48			国有法人资本	123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	3,129,660.36	3,129,660.36	集体资本	1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	1,133,250.00	1,133,250.00	民营资本	125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1			外商资本	1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	2,036,579,717.03	2,044,704,140.21	#减：已归还投资	127		
	54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55			其他权益工具	129		
	56			其中：优先股	130		
	57			永续债	131		
	58			资本公积	132	3,048,859,490.01	3,048,859,490.01
	59			减：库存股	133		
	60			其他综合收益	134		
	6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62			专项储备	136		
	63			盈余公积	137	205,889,212.21	205,889,212.21
	6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8	205,889,212.21	205,889,212.21
	65			任意公积金	139		
	66			#储备基金	140		
	67			#企业发展基金	141		
	68			#利润归还投资	142		
	69			△一般风险准备	143		
	70			未分配利润	144	1,378,303,016.31	1,277,072,938.72
	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5,833,051,718.53	5,731,821,640.94
	72			*少数股东权益	146	-	-
	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	5,833,051,718.53	5,731,821,640.94
资　产　总　计	74	15,399,427,898.11	15,406,988,223.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	15,399,427,898.11	15,406,988,223.49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报表专用；带△栏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遂宁市富源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398,735,870.62	466,203,864.16	减：营业外支出	37	852,590.00	
其中：营业收入	2	398,735,870.62	466,203,864.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101,230,077.59	96,409,618.12
△利息收入	3			减：所得税费用	39		
△已赚保费	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101,230,077.59	96,409,618.1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二、营业总成本	6	407,758,707.49	632,621,64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101,230,077.59	96,409,618.12
其中：营业成本	7	347,434,315.50	390,113,389.32	*少数股东损益	43	-	
△利息支出	8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101,230,077.59	96,409,618.12
△退保金	10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赔付支出净额	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	-
△保单红利支出	1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	-
△分保费用	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税金及附加	15	1,254,190.27	1,070,898.41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销售费用	16	967,578.0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管理费用	17	8,621,024.51	26,169,273.2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研发费用	18	-		5.其他	54		
财务费用	19	49,481,599.12	215,268,079.9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	-
其中：利息费用	20	23,098,853.73	214,964,594.2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利息收入	21	2,383,862.67	1,177,328.7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其他	23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加：其他收益	24	110,000,000.00	265,001,464.25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44,026.77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9.其他	6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101,230,077.59	96,409,618.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2,349,067.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101,230,077.59	96,409,618.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八、每股收益：	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101,021,189.90	96,234,620.04	基本每股收益	70		
加：营业外收入	35	1,061,477.69	174,998.08	稀释每股收益	71		
其中：政府补助	36				72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惜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遂宁市富源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49,854,707.98	597,253,726.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44,026.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	3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44,026.77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	36	8,185.84	18,141.5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8,185.84	18,141.59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35,840.93	-18,141.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113,445,340.36	1,274,866,851.7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663,300,048.34	1,872,120,578.5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270,512,977.49	783,818,973.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140,000,000.00	608,143,381.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	862,36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140,000,000.00	1,470,503,381.52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26,290,000.00	925,310,00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88,647,723.36	541,315,361.5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94,349,809.19	1,223,843,982.1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4,108,932.30	2,926,919.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209,287,532.55	2,690,469,343.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29,876,239.48	1,187,289.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69,287,532.55	-1,219,965,962.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313,306,998.60	21,056,096.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617,805,147.87	808,989,279.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23,756,791.15	-156,852,80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45,494,900.47	1,063,131,299.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421,761,650.87	791,788,049.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398,004,859.72	634,935,244.98

注：带△指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遂宁市富源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1-6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遂宁市富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遂宁市人民政府批准（遂府函（2001）10号），由遂宁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遂宁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2001年2月6日经四川省遂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取得注册号为510900000025128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200,000,000.00元，实收资本情况详见附注六、27，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00723229378L。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遂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机场南路7号

2、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遂宁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遂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城市及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及房地产开发的投资;土地整理;农业综合开发;农业生态建设;农村环境整治;经营城南片区内的统征土地。销售:百货、五金交电、化工、建筑材料、农副产品、汽车配件。市场经营管理（仅限分支机构）；砂石开采、加工、运输、销售。

本公司之子公司遂宁富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受托从事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维护；项目投资；民办企业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租赁、销售（花卉、苗木）；住宿、餐饮服务；砂石（限河道砂石）开采、加工、运输、销售；商品砼及沥青混凝土生产、销售、运输；广告经营、停车场管理服务。

本公司之子公司遂宁富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房屋拆迁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生态环境材料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农业机械服务;农业机械租赁;农副产品销售;棉、麻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用品批发;纸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消防器材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之子公司遂宁市华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

项目工程总承包；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建筑劳务分包；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一般项目：金属制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房屋拆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三)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2023年6月30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户。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期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2023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3"收入"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

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

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

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

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率（%）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0.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同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2：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政府机关及部门以及关联单位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1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
1—2年	5	5
2—3年	10	10
3—4年	20	2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率（%）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0.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同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客户款项组合	应收客户款项	同应收账款组合1

B.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

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待开发土地等。

待开发土地包括政府注入的土地及自行购入的土地，是指本公司已决定将之出售或开发的土地。

（2）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

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

10、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有关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九）。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

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9.50-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

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采砂权除外）。本公司采砂权按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

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9、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21、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22、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

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数量折扣、商业折扣、业绩奖金和索赔等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合同开始日，企业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应当作为可变对价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本公司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我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

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

对于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企业提供重大权利的，应当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准则相关规定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在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客户虽然有额外购买商品选择权，但客户行使该选择权购买商品时的价格反映了这些商品单独售价的，不应被视为公司向该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本公司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应当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

（一）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企业将从事对该项知 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

（二）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

（三）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某项商品。

本公司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应当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

（一）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

（二）企业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售后回购交易

对于售后回购交易，本公司区分下列两种情形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一）因存在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或本公司享有回购权利的，本公司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应当视为租赁交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应当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二）本公司负有应客户要求回购商品义务的，应当在合同开始日评估客户是否具有行使该要求权的重大经济动因。客户具有行使该要求权重大经济动因的，企业应当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一）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本公司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

交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客户未行使的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款项的，应当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应当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能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无需退回的初始费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并评估该初始费是否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应当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本公司收取了无需退回的初始费且为履行合同应开展初始活动，但这些活动本身并没有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的，该初始费与未来将转让的已承诺商品相关，应当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本公司在确定履约进度时不考虑这些初始活动；本公司为该初始活动发生的支出应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计入当期损益。

（2）具体原则

本公司主要收入为工程代建收入及砂石销售收入，工程代建收入根据与委托方签订的工程委托代建合同，在每年将发生金额确定的已经完工工程成本提交给委托方审核，获取委托方确认的工程进度结算单后，确认工程代建收入；砂石销售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

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

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计算机及电子设备等。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公司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11%、10%、9%、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简易征收税率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0号）的相关规定“企业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凡同时符合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

中减除”，公司工程代建收入、土地整理收入及相关补贴收入为不计入应纳所得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扣除。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2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3年6月30日，本期指2023年度1-6月，上期指2022年度1-6月。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54,182,129.04	433,211,846.33
其他货币资金	39,675,157.80	13,006,625.80
合计	593,857,286.84	446,218,472.13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30,481,555.38	965,957,572.25
1至2年	761,702,516.66	1,092,930,397.86
2至3年	1,092,930,397.86	1,009,128,120.98
3至4年	1,009,128,120.98	1,152,759,545.92
4至5年	1,152,759,545.92	428,267,392.79
5年以上	233,110,155.78	166,660.00
小计	4,480,112,292.58	4,649,209,689.80
坏账准备	2,198,895.71	2,209,205.56
合计	4,477,913,396.87	4,647,000,484.24

（2）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8,208,725.75	3.75	2,198,895.71	0.01	166,009,830.04
其中：账龄组合	168,208,725.75	3.75	2,198,895.71	0.01	166,009,830.04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4,311,903,566.83	96.25			4,311,903,566.83
合计	4,480,112,292.58	100.00	2,198,895.71	0.00	4,477,913,396.8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649,209,689.80	100	2,209,205.56	0.05	4,647,000,484.24
其中：账龄组合	204,421,215.59	4.4	2,209,205.56	1.08	202,212,010.03
无风险组合	4,444,788,474.21	95.6			4,444,788,474.21
合计	4,649,209,689.80	100	2,209,205.56	0.05	4,647,000,484.2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8,042,065.75	2,032,235.71	1.21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66,660.00	166,660.00	100
合计	168,208,725.75	2,198,895.71	0.01

（3）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9,205.56	-10,309.85			2,198,895.71
合计	2,209,205.56	-10,309.85			2,198,895.71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遂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国资管理局	4,311,899,561.42	96.25	
海南禾成风商贸服务有限公司	140,770,978.54	3.14	
四川吉瑞众康商贸有限公司	12,150,929.50	0.27	121,509.30
四川宝鑫建设有限公司	4,326,819.96	0.10	43,268.20
遂宁安通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999,954.07	0.07	29,999.54
合计	4,472,148,243.49	99.82	194,777.04

3、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待开发土地	4,249,468,859.15		4,249,468,859.15
工程施工	2,015,346,839.69		2,015,346,839.69
原材料	6,283,905.29		6,283,905.29
周转材料	31,579.21		31,579.21
工程结算	17,214,036.44		17,214,036.44
合计	6,288,345,219.78		6,288,345,219.78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待开发土地	4,249,468,859.15		4,249,468,859.15
工程施工	2,109,102,077.64		2,109,102,077.64
原材料	18,992,776.12		18,992,776.12
周转材料	41,626.40		41,626.40
工程结算	4,236,543.34		4,236,543.34
合计	6,381,841,882.65		6,381,841,882.65

4、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516,705,426.37	999,539.20		1,517,704,965.57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政府注入				
（2）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等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679,297.31			679,297.31
（1）处置	679,297.31			679,297.31
4、期末余额	1,516,026,129.06	999,539.20		1,517,025,668.2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78,188,219.18			78,188,219.18
2、本期增加金额	9,181,482.95			9,181,482.95
（1）计提或摊销	9,181,482.95			9,181,482.9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87,369,702.13			87,369,702.1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28,656,426.93	999,539.20		1,429,655,966.13
2、年初账面价值	1,438,517,207.19	999,539.20		1,439,516,746.39

5、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360,196,374.04	2,702,725,685.55
应付利息		
合计	2,360,196,374.04	2,702,725,685.55

（1）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金拆借	1,211,726,267.21	2,381,984,510.62
保证金	53,081,228.47	68,857,548.47
其他往来款	1,095,388,878.36	251,883,626.46
合计	2,360,196,374.04	2,702,725,685.55

②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遂宁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596,877,424.66	25.29
成都益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	400,000,000.00	16.95
遂宁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281,503,385.40	11.93
遂宁开达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	229,713,756.66	9.73
遂宁市富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196,918,551.54	8.34
合计		1,705,013,118.26	72.24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0,580,000.00	270,58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3,671,950.10	183,671,950.1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7,999,900.00	127,999,900.00
合计	582,251,850.10	582,251,850.10

7、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8,580,000.00	178,580,000.00
保证借款	1,151,432,244.00	1,201,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0,580,000.00	270,580,000.00
合计	1,059,432,244.00	1,109,000,000.00

8、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债券	2,761,550,681.53	2,755,512,319.77
应付债券利息	115,862,416.65	50,570,916.67
合计	2,877,413,098.18	2,806,083,236.44

9、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遂宁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65,000,000.00			765,000,000.00
遂宁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85,000,000.00			85,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1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228,222,322.68	1,114,865,953.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28,222,322.68	1,114,865,953.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11,046.71	123,698,663.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342,294.9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4,733,369.39	1,228,222,322.68

1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0,394,955.08	508,099,970.50	589,120,371.25	513,162,379.03
其他业务	20,613,877.13	9,873,906.73	28,015,768.85	10,191,174.62
合计	611,008,832.21	517,973,877.23	617,136,140.10	523,353,553.65

（1）主营业务（分业务）

业务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门面销售	21,145,605.30	14,380,917.57	1,785,897.35	22,786.29
工程代建	358,161,944.30	324,816,350.43	436,893,203.88	379,907,133.81
砂石	211,087,405.48	168,766,780.17	150,367,635.20	133,232,458.93

业务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		135,922.33	73,634.82	-
合计	590,394,955.08	508,099,970.50	589,120,371.25	513,162,379.03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遂宁市富源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签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